

高农发〔2026〕1号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2026年晋城市级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

为加快推进我市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加快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2025-2027年）》（晋市农发〔2025〕9号）、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6年市级第一批农业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市农财发〔2026〕1号）和《晋城市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市财农〔2025〕15号）文件精神，2026年继续实施晋城市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项目，现将《2026年晋城市级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项目实施方案》印

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高平市农业农村局

2026 年 1 月 6 日

2026 年晋城市级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项目 实施方案

为加快推进我市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保障“菜篮子”产品供应，根据晋城市农业农村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加快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方案（2025-2027 年）的通知》（晋市农发〔2025〕9 号）、晋城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6 年市级第一批农业转移支付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晋市农财发〔2026〕1 号）和《晋城市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晋市财农〔2025〕15 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项目建设内容

1、新建高标准日光温室：建设具有防寒保温覆盖设施，冬季可以正常生产蔬菜的土地利用率高、大跨度、宜机化新型日光温室，含采用柔性、模块等保温材料做围护墙体（包括后墙、山墙）及后屋面的日光温室、连栋温室及食用菌菇房等。

2、新建覆被式大棚：建设跨度 10 米以上，具有防寒保温覆盖设施，冬季可以正常生产蔬菜的大跨度、宜机化、智能化覆被式全钢架大棚。

3、新建全钢架塑料大棚：建设跨度 8 米以上，适合进行春提早和秋延后蔬菜生产的全钢架结构大棚或连栋大棚。

4、新建小拱棚：建设采用玻璃纤维或碳纤维结构的进行春提早和秋延后蔬菜生产的小拱棚。

5、蔬菜设施智能化升级：新改扩建蔬菜设施进行环境自动调控、智能雾化绿色防控、水肥一体化技术应用等智能化升级。

6、蔬菜设施蓄热设备应用：新改扩建蔬菜设施应用蓄热水袋（箱）等蓄热设备，提高蓄热保温能力。

7、设施蔬菜生产经营主体贷款贴息：贴息对象为市级龙头企业之外的规模经营主体（建筑面积5亩以上的日光温室、覆被式大棚，10亩以上的春秋大棚和小拱棚）。

二、项目支持对象及要求

实施主体为从事蔬菜生产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村集体经济组织、种植大户、家庭农场等农业生产经营主体。新建蔬菜设施须提供合法用地手续。

三、补助标准及环节

1、新建高标准日光温室。建筑面积达到5亩以上，每亩最高补助6.0万元。支持环节为墙体建造、骨架、棚膜、保温被、卷帘机、补光灯、食用菌床架、加热（或降温）系统、小型园艺机械设备（享受过农机补贴的不在补助范围，下同）等购置。

2、新建覆被式大棚。建筑面积达到5亩以上，每亩最高补助4.5万元。支持环节为大棚骨架、棚膜、保温被、卷帘机、补光灯、加热（或降温）系统、小型园艺机械设备等购置。

3、新建全钢架塑料大棚。建筑面积达到10亩以上，每亩最高补助1.2万元。支持环节为大棚骨架、棚膜、卷膜器、

食用菌床架、加热（或降温）系统、小型园艺机械设备等购置。

4、新建小拱棚。棚架覆盖面积达到 10 亩以上，每亩最高补助 400 元。支持环节为骨架、棚膜、小型园艺机械、水肥一体化设备等购置。

5、蔬菜设施智能化升级。室内面积达到 5 亩以上，每亩最高补助 1.5 万元。支持环节为环境自动调控、智能雾化绿色防控、水肥一体化设备等购置。

6、蔬菜设施蓄热设备应用。室内面积达到 5 亩以上，每亩最高补助 1.5 万元。支持环节为蓄热水袋（箱）等蓄热设备购置。

7、设施蔬菜生产经营主体贷款贴息。对符合要求的规模经营主体在计息期内建设和生产所产生的贷款，按照银行贷款本金的 2%予以贴息。

四、项目支持方式及原则

1、设施建设按照先建后补的原则进行补助，即当年建设，下年补助。晋城市级按补助资金的三分之一补助，剩余补助资金争取高平市级补助，补助资金最多不超过建设成本的 50%。

2、项目资金使用晋城市财政局下达 2026 年市级第一批农业转移支付资金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该资金用于支付 2025 年已批复完成但未拨付补助资金的项目和 2026 年 6 月份前批复并完成建设验收的项目。

五、项目申报及批复程序

1、各乡（镇、办事处）要及时搞好宣传动员，组织指导符合申报条件的实施主体进行申报，编制项目实施方案（见附件），并对项目申报材料初步审核把关，以正式文件上报我市农业农村局。对设施蔬菜生产经营主体上报的贷款贴息资料进行审核和贴息金额进行核算，于10月30日前上报市农业农村局。

2、各乡（镇、办事处）及项目实施主体要结合实际，本着实事求是和认真负责的态度，保质保量完成项目申报任务。申报实施主体应当保证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不得以虚报、伪造等手段骗取专项资金，不得以同一项目建设内容多头申报套取专项资金。

3、市农业农村局对各乡（镇、办事处）推荐的申报项目资料审核、实地考察后，经评审确定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公示并以文件批复。批复的项目建设内容，将作为项目检查验收和绩效考评的依据。已批复的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不得随意变更，如确需调整和变更的，必须报请我局审批。

六、项目检查验收

1、组织检查。项目所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要加大对本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的检查力度，重点检查支持环节、面积核实、资金兑付等，确保项目顺利实施。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局将组织相关工作人员进行督导检查，对项目建设要求执行不力、问题严重的予以通报批评，整改不达标的不予补助。

2、项目验收。项目建成竣工后，由项目实施主体组织自验，完成项目总结和绩效自评，并向所在乡镇政府（街道办事处）提请初验申请，乡镇政府（办事处）对项目进行初验后，向我市农业农村局提交初验报告和验收申请。实施主体要对项目补助资金在 30 万元以上的建设工程进行工程审计，出具工程审核报告。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不予补贴。

附件：

1、2026 年晋城市级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 xx 项目实施方案

2、2026 年晋城市级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 xx 项目绩效自评表

3、2026 年晋城市级设施蔬菜建设生产贷款贴息申报表

4、晋城市级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项目实施领导和技术指导组

附件 1

2026 年晋城市级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申请单位: _____

项目责任人: _____

项目编制人: _____

联系人及电话: _____

编制日期: _____

正文:

一、项目摘要（以表式填列，格式附后）

二、立项依据 包括：项目的立项理由；项目建设的有利条件和可行性。

三、项目方案设计

1、项目目标：说明实施该项目要达到的目标，可从定性和定量两方面表达。

2、项目实施地点及规模：明确设施蔬菜建设项目实施的具体地点、实施规模。

3、技术措施：明确实施该项目所采取的主要技术措施。

4、实施内容及资金使用计划。编制的具体内容包

括：（1）支持环节。要明确实施措施中具体支持的关键环节。

（2）实施内容及资金使用计划：实施内容要客观、具体、详细、量化。

5、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四、组织及管理措施。

五、项目效益评价：即项目实施后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

一、项目摘要(表式)

1. 项目名称		
2. 项目主管单位及负责人		
3. 项目实施单位及负责人		
4. 联系人及电话		
5. 立项依据		
6. 项目目标		
7. 实施地点及规模		
8 投 资 计 划 与 补 助 标 准	(1) 支持环节	
	(2) 补助标准	
	(3) 总投资及主要支出内容(万元)	
9 项 目 效 益 评 价	(1) 经济效益	
	(2) 社会效益	
	(3) 生态效益	

注：此表为项目实施方案的汇总摘要表，文字要简单明了。

2026 年晋城市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 xx 项目

资金使用计划表

资金单位：万元

一	项目申报单位			
二	项目实施单位			
三	项目实施地点			
四	实施规模			
五	财政投资数额			
六	财政投资详细支出用途			
	支出项目	规模 (数量)	金额	备注
1				注明生产资料或仪器设备单价、型号、规格、产地等
2				
3				
4				
七	完成时间			

附件 2

2026 年晋城市级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 xx 项目绩效自评表

实施主体：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考核具体内容及评分标准				考核分数	备注
项目申报 (15 分)	文件精神 (3 分)	熟知项目申报文件内容、程序等要求得 3 分					
	项目申报 (2 分)	按时申报得 2 分					
	实施方案 (10 分)	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思路清晰、内容全面、重点突出的，得 10 分，缺少内容的不得分					
项目实施 (35 分)	管理制度 (11 分)	项目有实施领导小组得 3 分					
		项目财务制度规范得 3 分					
		有项目实施利益联结机制得 5 分					
	项目实施 (8 分)	按批复要求实施得 8 分					
	项目资料 (16 分)	项目实施资料完整得 12 分					
		有项目实施总结报告和绩效报告得 4 分					
项目 绩效 目标 (5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产出指标 (20 分)	数量指标	新型日光温室		5 分		
			春秋大棚				
		质量指标	新型日光温室		5 分		
			春秋大棚				
		时效指标	新型日光温室		5 分		
			春秋大棚				
		成本指标	新型日光温室		5 分		
			春秋大棚				
	效益指标 (2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新增蔬菜产量		5 分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带动全市蔬菜产业高质量发展		5 分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化肥、农药的使用量，改善生态环境		5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		5 分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经营主体满意度（满意、基本满意）		10 分		
得分							

附件 3

2026 年晋城市级设施蔬菜建设生产贷款贴息申报表

序号	经营主体	贷款金额 (万元)	贷款用途	贷款银行	贷款 期限	贷款 起止时间	贷款 利率	2025 年贷款 利息 (万元)	贴息金额 (万元)	备注

备注：1、贴息对象：为市级龙头企业之外的规模经营主体（建筑面积 5 亩以上的日光温室、覆被式大棚，10 亩以上的春秋大棚和小拱棚）。

2、贴息范围：对符合要求的规模经营主体在计息期内建设和生产所产生的贷款。

3、设施蔬菜生产经营主体有以下情况的不予贴息：

- （1）贷款用途不符合规定的；
- （2）贷款逾期后所产生的利息及加罚息的；
- （3）同一项目主体，同笔贷款已获得其他部门贴息的；
- （4）申报主体、经营主体、贷款主体三方不一致的。

晋城市级设施蔬菜高质量发展 领导和技术指导组

组 长：	王 路	局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	游中华	现代农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成 员：	康秀峰	蔬菜站站长
	贾卫卫	蔬菜站副站长
	张 佳	蔬菜站科员
	薛红霞	蔬菜站科员